

2.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 办法》(财库(2020)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陕西众诚致信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的项目名称:曲江新区“五星级”首席服务官政务服务代办项 目、项目编号:ZCZX2023-DY-183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 中小企业承接。我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:

曲江新区“五星级”首席服务官政务服务代办项目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 业;承接企业为西安曲江如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386人,营业收 入为 6093.1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045.31 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。

我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 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西安曲江如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(盖章)

日期:2023年12月25日



- 1、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 填报。
- 2、 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

